|  |  |  |
| --- | --- | --- |
| WIPO-C-B&W |  | **C** |
| wipo/ace/9/15 | | |
| **原 文：英文** | | |
| **日 期：2013年12月20日** | | |

执法咨询委员会

**第九届会议**

2014**年**3**月**3**日至**5**日，日内瓦**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经验：  
关于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项目的国家经验

*由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知识产权局技术审查部部长Richard Aching编拟[[1]](#footnote-2)*

# 一、执法宣传活动的以往经验

. 与其他很多国家一样，本国在国家知识产权(IP)制度各方面的发展中一直都面临着挑战。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在知识产权制度现代化和设立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知识产权局(IPO)方面所走的发展道路涉及到同时改善多个方面。这些方面主要涉及行政、立法、信息技术和培训。现代化知识产权局的法定职责包括授予知识产权、提供专利信息服务和促进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公民的创造力。其他一些变化使得知识产权局能够负责商标、专利、工业品外观设计、地理标志、集成电路和植物新品种等工业产权的实质审查和授予。即使版权和相关权是自动生成的，在主管部长的指导下，如果知识产权制度的用户和权利持有人需要指导意见，知识产权局仍参与了许多版权问题。

. 由于知识产权局主管工业产权的授权，因此其无法直接参与执法过程。但是，多年来知识产权局也为针对知识产权执法主管机构举办的若干执法培训活动提供便利，这些机构如警署、海关和执法机关、检察长和司法执行局。执法活动常常要针对版权盗版行为，因为这是最为明显和常见的知识产权犯罪。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经常会为培训提供便利，该组织有时会与其他机构开展合作，譬如美国海关和边境保护局。这些培训活动产生了明显的效果，特别是在活动开展后的一段时期内。但是，对于随后进行的额外的、高级的或后续的培训活动，由于是不同的官员参加，因此知识获取并没有得到积累。多数执法机构也没有专门部门来处理知识产权执法问题，这样的部门需要累积和集中化的专门技能来培养解决专门问题的专家。

. 此外，向法庭提出指控和提交证据的过程是非常冗长乏味的，因为对每件侵权物品的指控都必须以书面形式提交，尽管某件侵权物品已经出现过多次。如果权利持有人是没有本地代表的外国艺术家或电影工作室，通常就没有代表来出面表明其并未授予被告方许可来复制侵权作品。该案件随后就可能被驳回。在成功定罪后，宣判本身有时并不足以防范累犯。这进一步阻碍了执法机构进行知识产权执法。后来1997年《版权法》进行的修订规定了在提出指控时进行抽样并对能够出庭的代表加以授权。

. 尽管存在着这样的障碍，在警署副署长这一级别启动了针对街头盗版行为的定期执法活动。WIPO往往会利用他的专门技能在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开展各类执法活动。

. 由于知识产权通常会保障权利持有人的经济利益，故意的知识产权侵权行为常常被视为一种经济犯罪，有时这种犯罪的严重程度并不足以得到资源有限的执法机构和法院的关注和资源。大家认为，盗版并不会给人们带来实实在在的损害。

. 多年来，执法培训对看似简单的街头盗版行为的相近领域进行了探讨。逃税和洗钱领域的专家针对支持街头盗版行为的大量不受监管且未征税的非法地下经济提出了一些看法。一些专家分享的经验是要通过执行其他法律来加强消除街头盗版行为，街头盗版行为可能会违反非法街头贩卖、税法和洗钱规定，因为街头盗版、洗钱和有组织犯罪之间似乎存在着重大联系。这表明，街头盗版行为并不是完全无害的，可能会直接或间接地用来支持更加非法的犯罪行为，并为严重犯罪活动提供资金。由于官员被分配从事其他非知识产权方面的任务，所以知识产权方面的工作并不是持续的，官员掌握的知识也是分散的。

. 权利持有人及其代表组织还启动开展了软件盗版领域的专项活动。商业软件联盟(BSA)代表了众多的大型商业和生产软件企业，在1997年12月1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一系列新的知识产权法律生效后不久非常活跃。它们所采用的方法就是首先向企业界宣传知识产权以及其软件获取和安装行为如何会误入盗版领域。包括公共机构在内的商业机构及政府都被鼓励对其各自存在的广泛安装未经许可软件的情况加以调整。向企业提供优惠的许可条款和覆盖整个企业的许可，以使其符合法律规定。可以很便利地向企业说明，其违反了1997年《版权法》以及企业所面临的赔偿和罚款。这种活动扩展到个人计算机零售商、装配商以及品牌计算机进口商，令其能够在销售前为这些计算机安装正版软件，并为客户提供带有正版软件的合法载体供其随后安装。

. 公众教育和正版化活动持续开展了约一年，之后BSA开始对余下的不符合法律规定的企业和零售商展开行动，成功定罪多起并查封了盗版软件零售商。这种方法得以成功的另一个原因在于，BSA及其成员准备好在必要时出庭来支持针对被告方所提出的指控。目前的情况是企业和政府的正版率非常高。软件公司会对作为被许可方的政府定期进行审计以确认其是否符合规定。被盗版的软件目前主要存在于家庭下载而非零售软件。多年来，知识产权局借助多种媒体渠道开展了多次反盗版专项行动。一些专项行动采用现场表演的形式，让演员在街头表演反盗版小品，并安排受到盗版影响并乐于提供支持的本地艺术家参演。还在美国大使的赞助下与教育部和美国大使馆联合举办了一次竞赛。该竞赛主要在狂欢节时针对小学生，让其参与编写并表演关于盗版的歌曲的比赛。

. 所有这些工作都实现了其直接目标，而且在完成之后其效果还会保持一段时间。但是据观察，在资料和媒体停止传播后或参与者不再从事相关工作时，这些效果就会有所减弱。此外，公共机构的预算反复无常且无法保持一致，专项行动主要是根据周期性支出可用的资金水平而消长盈亏。和其他众多知识产权局一样，知识产权局并不能控制其收入，因而不得不依赖于中央政府的财政拨款。开展有效的利于知识产权/反盗版专项行动需要获得持续性的工作。这种持续性的工作需要最高层、特别是中央驱动的政府的最高层对知识产权的理解，这种理解不仅存在于财政支持，同时也存在于公共管理方面，因为宣传活动须依赖于专家才能有效落实。

. 多年来，知识产权局发现，仅靠主动执法无法消除盗版。也要面对消费者的实际需求问题。通过威慑和提倡道德并不一定能使消费者相信，消费盗版商品既会危害产业大局，也会有损其个人安全。知识产权局一直都在强调知识产权的整个覆盖范围，并避免将知识产权仅仅与版权挂钩。这还意味着必须要对消费者产品以外的商标侵权和盗版行为加以宣传，并扩展到药品、器械和其他专利盗版行为。在公共教育和宣传期间，多年来其发现，如果人们之前对其使用盗版和假冒商品所产生的经济影响并不在意，而一旦其拥有了自身的知识产权并通过支持知识产权制度和执法工作为其自身赢得了经济利益，那么这些人会突然间转变为倾向于知识产权保护的消费者。

1.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专项活动

. 该项目集合了所有这些经验，包括哪些工作没有产生效果、需要开展哪些工作、长期实施需要哪些、需要说服谁以及消费者需要采取什么样的态度等。最终结果或最终所需要达成的目标是实现依靠知识经济取得繁荣的尊重知识产权的社会。这包括了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和社会其他方面中一样，执法应成为最后的制裁手段。多数人尊重物质财产，只需要对少数人采取执法措施。但这并不能就被理解为对无形资产或知识产权的尊重，对知识产权而言，这是成反比的。

. 为了继续开展宣传活动，知识产权局借用了周期性支出以外公共部门投资计划(PSIP)下可用的资金。PSIP项目是作为临时项目或可能成为知识产权常规工作一部分然后划入周期性支出的项目得到资金。为此，知识产权局与WIPO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司就项目的制定开展了广泛的合作。知识产权局认为，执法并不是首选，提升对知识产权作为经济工具和知识型企业保障的理解和认识应先于执法专项行动。

1. 项目具体情况

最终目标：

1. 通过减少盗版和假冒行为，改进针对创新产品和服务的本地市场环境；以及
2. 通过提高全社会对知识产权和知识产权制度的理解和价值的认识，创建一个尊重知识产权的社会。

目 的：

面向知识产权制度利益攸关者开展知识产权教育、信息和培训活动。该计划面向七个群体，包括：

1. 政策决策者；
2. 公众；
3. 年轻人群(小学、中学)；
4. 执法官员；
5. 学术机构和研发中心；
6. 私营部门(重点面向中小企业和创作者)；以及
7. 媒体。

目 标：

1. 政策决策者：提升对在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情况下知识产权效益的认识。
2. 公众：提升认识，促进对知识产权及其价值的尊重。
3. 年轻人群(小学、中学)：培养未来的创新者和创作者。
4. 执法官员：提升执法官员对于知识产权在社会经济发展中的重要性认识，改进并增强知识产权犯罪侦察和定罪的确定性。提高法律程序的成本和时间效力。
5. 学术机构和研发中心：提升知识产权意识，促进知识产权制度的使用为演讲者、学生和研究人员带来的益处。
6. 私营部门(重点面向中小企业和创作者)：鼓励对知识产权制度的理解和使用以及对国家经济增长的贡献。
7. 媒体：使媒体能够在该战略中发挥主要作用，令媒体理解该项目与国家的相关性至关重要。

问题和机遇：

* 目前，只有知识产权局在提供知识产权和知识产权制度方面的教育、信息和培训服务。在实现能够参与知识型经济的政策过程中，将大学和产业界其他培训机构以及在授课计划中提供知识产权教育、信息和培训的学校纳入进来，这一点至关重要。
* 政府已经着眼于创意产业的发展。知识产权制度是获得成功的方法。缺少对知识产权对于商业、竞争力和技术转让的增长和发展所带来的价值和重要性的理解会影响发展的动力。还有一种现象，就是众多有价值的知识产权被闲置而无法得到利用或在未得到利益分配或对创作者加以认可的情况下被他人盗版。盗版行为对创作者和创新者继续开展创作造成了阻碍。在特立尼达和多巴哥，音乐、视频和其他受版权保护的资料被盗版的水平和持续上升的趋势非常显著，需要得到关注。盗版行为存在于现有商业活动中。许多创作者，特别是那些狂欢节相关产业中的创作者对此趋势非常关注。他们担心非法盗版行为的屡禁不止会导致这一产业的消亡。知识产权局设立了一些委员会来对知识产权问题加以审查，这些委员会建议要对这些问题加以解决，并建议知识产权局继续开展教育、信息和培训活动来提供解决方案。
* 治理知识产权犯罪和知识产权执法工作未受重视或几乎并不存在。此外，许多人认为，仅靠法律并不能够解决这一问题，有必要在全社会中培养一种针对知识产权的道德价值观，从而催生出良好的行为。
* 知识产权局负有法定职责来提供专利信息服务，促进创造力，并在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提供知识产权教育信息和培训。知识产权局过去曾开展过反盗版专项行动，教育、信息和培训计划，但开展的水平和可持续性并未达到实现预期成果所需的程度。
* 创意产业利益攸关者呼吁知识产权局对知识产权盗版问题、知识产权的管理和商业化/货币化加以处理。

知识产权局通过WIPO面向发展中国家的技术援助计划与WIPO三名顾问合作，该计划帮助知识产权局制定短期(一年)公共教育和意识战略以及中期(两年和三年)教育、信息和培训战略，来解决以上这些问题。

1. 计划范围

. 该计划是国家范围的，面向若干群体：政策决策者、公众、年轻人群(小学和中学)、执法官员、学术机构和研发中心、私营部门(重点面向中小企业和创作者)以及媒体。该计划会向跨领域人群提供教育、信息和培训(EIT)，旨在通过针对知识产权的产生、商业化和适当利用以及和知识产权制度的教育、信息和培训活动培养对知识产权和知识产权制度的认识和理解。该计划为期三年。WIPO通过其技术援助计划参与该计划。

1. 计划成果

. 该计划的成果如下：

1. 完成了巡回展览的试运行，展品涉及所有知识产权领域，其来自于取得成功的创作者/发明者，为展览和广告提供支持以及为来访者提供信息。这一模式将被用于宣传活动，以提高对知识产权和知识产权制度的价值和重要性以及版权盗版和商标假冒行为带来的危害的认识。
2. 收集数字和印刷两种形式的信息资源材料，用以提高以下目标群体对知识产权的理解和认识水平：
   1. 小学生：彩色图书、漫画书、知识产权和知识产权制度教学游戏；
   2. 中学生：用于笔记本电脑的互动软件、漫画书、小册子等；
   3. 大学生：关于各类知识产权及知识产权制度的小册子；以及
   4. 公众：关于各类知识产权及知识产权制度信息的传单、散页印刷品、小册子。
3. 教育、信息和培训资料的汇编；用以应对中小企业、警署和海关官员所面临的知识产权问题的小册子/传单，并在知识产权局网站和办公场所公布。
4. 知识产权文献汇编，用以支持中小学校和大学以及其他高等学校(法学院、公共服务、警察和海关学院)的知识产权教学。这些汇编材料在知识产权局网站和办公场所公布。
5. 针对创作者/发明人、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孵化器和研发机构的知识产权巡回诊断中心，配合以工具来收集并记录数据、对数据加以分析以确定其“知识产权健康度”、并就修正措施进行报告/提出建议。
6. 向公众、公务员、经理人、中小企业、警署和海关官员、大学生、教师/讲师提供介绍性的知识产权课程，并由知识产权局等加以管理。
7. 增强知识产权局管理《意识、教育、信息和培训计划》的能力，包括以下资源：
   1. 在知识产权局网站上开设信息资源的在线数字图书馆，知识产权局利用和管理新媒体的能力：将Twitter、YouTube和Facebook作为存储和向利益攸关者和公众广播/传播并交流知识产权相关信息资源的媒体/渠道；
   2. 在知识产权局开设技术图书馆职能，配以人力资源来管理上述的文献集；
   3. 加强知识产权局设计和管理知识产权基础培训计划的能力、通过WIPO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援助来安排提供专家用以协助大学和学校等其他本地机构的能力、以及设计和管理知识产权教育、信息和培训计划的能力；
   4. 知识产权局利用数字视频设备来记录、编辑、复制和显示视频资料以及复制CD、DVD和其他数字信息产品以便向公众和利益攸关者加以传播的能力；
   5. 积极参与全球知识产权学院网络，以吸收信息和新技术，改进知识产权局在管理《意识、教育、信息和培训计划》方面的效率和有效性。
8. 预期收效和成果

* 全社会和各机构充分了解信息，更好地理解和认识知识产权和知识产权问题；
* 减少盗版和假冒商品和服务，改善创意作品的本地市场环境。这会为创作者/创新者进一步开展创造提供一种激励机制；
* 创作者/发明人的数量增长，进入市场的创意产品和服务的数量和品种也增长；
* 本地创意产业和研发机构的进一步增长和发展；
* 更加了解以下方面的相关政策需求：
  + 知识产权犯罪的治理和执法；以及
  + 学校和大学中的知识产权教育工作。

1. 结束语

. 该项目有望实现其各项目的与目标。其还有望能够对诸如知识产权战略、版权产业对GDP贡献的量化研究、国家知识产权政策和国家创新政策这样的政府其他倡议和政策所带来的成果加以补充和增强。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关注向知识型经济的转型趋势，并认为这是知识产权制度的管理者、使用者和消费者都需要做好的准备工作。

[文件完]

1. 本文所表达的观点只代表作者观点，并不一定代表秘书处或WIPO成员国的观点。 [↑](#footnote-ref-2)